

中医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成都金牛汉方堂中医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 可证》登记号	MABN667A351010617D120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万良 (张跃群)
医疗机构地址	成都市金牛区永陵路5号1-2层1号		
所有制形式	其他	医疗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
诊疗科目	医学检验科(协议) 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: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/中医科: 内科专业, 外科专业: 妇产科专业: 儿科专业: 皮肤科专业: 肿瘤科专业: 老年病科专业: 针灸专业: 推拿科专业*****		
接诊时间	08:30 -- 17:30		
床位数(张)	--	联系电话	028-89644855
发布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秒)	--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, 经审查, 同意发 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样件同时抄送市场监管部门, 市场监 管部门对违反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广告主、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依据《广告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 法》予以处罚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4-04-24-002		
本审查证明 有效期	壹年(自2024年4月30日至2025年4月29日)		
医疗广告 审查证明文号	川中医广【2024】第04-30-134号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

申请受理号 _____

四川省中医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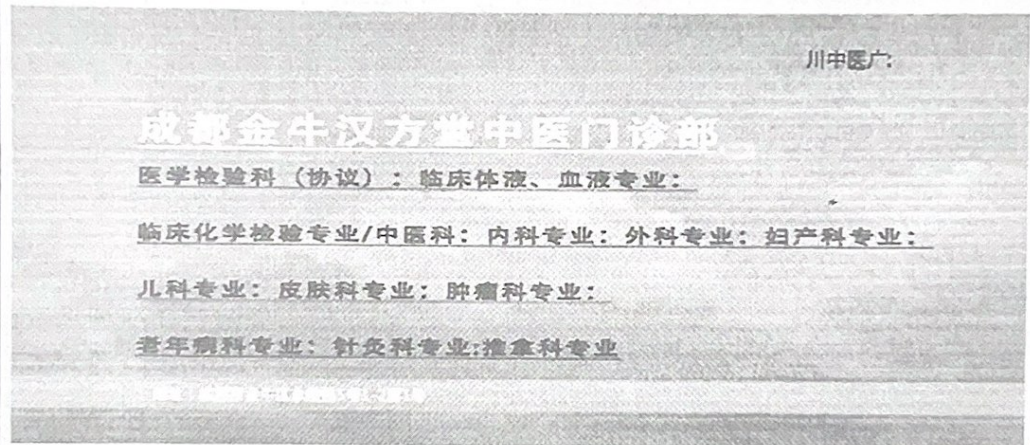
提交日期：2024年4月24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成都金牛汉方堂中医门诊部		
	地址	成都市金牛区永陵路5号1-2层1号		
	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BN667A351010617 A120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刘万良 (张跃群)	联系电话	028-89644855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(美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用于网络推广

批文号预留位置



中医医疗广告发布法律责任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第五十七条规定，违反本法规定，发布的中医医疗广告内容与经审查批准的内容不相符的，由原审查部门撤销该广告审查批准文件，一年内不受理该医疗机构的广告审查申请。违反本法规定，发布中医医疗广告有前款规定以外违法行为的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的规定给予处罚。”